

证券代码：688516 证券简称：奥特维 公告编号：2024-132

转债代码：118042 转债简称：奥维转债

##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，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中联”）为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5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立信中联出具的关于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《告知函》，公司2024年度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拟发生变更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 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立信中联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，原指派薛淳琦先生、曹宇辰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2024年度审计服务。因立信中

联内部岗位职责调整，公司原签字注册会计师由薛淳琦先生、曹宇辰先生变更为曹宇辰先生、魏新宇先生。

## 二、 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基本信息

魏新宇先生，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先后参与新时达（002527）、美畅股份（300861）等年审项目。2021年起开始在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现任项目经理职务。

## 三、 本次新任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独立性和诚信情况

魏新宇先生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，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或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## 四、 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系审计机构内部岗位职责调整，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21日